

桃園市政府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陳慧雯
電話：03-3322101#7586
傳真：03-3395263
電子信箱：spc00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府教幼字第11001290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110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園長遴選結果公告一案，
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公立幼兒園專任園長遴聘及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專任主任任期辦法及本府110年4月22日召開之110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園長遴選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市110學年度公立幼兒園遴選結果如下：
 - (一)桃園市立南崁幼兒園園長由呂文琴園長連任。
 - (二)桃園市立楊梅幼兒園園長由彭儀華園長連任。
 - (三)桃園市立大園幼兒園從缺。

正本：本市各市立幼兒園(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本市復興區立幼兒園、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

副本：本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本府教育局人事室

